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电工合金

股票代码：300697

信息披露义务人 1：陈力皎

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阴市周庄镇宗言村湖南 31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3：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江阴市周庄镇宗言村湖南 311 号

股份变动性质：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所致

签署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5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电工合金、公司、上市公司	指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江阴秋炜	指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秋炜商务	指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发生变更、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力皎之间基于原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解除
《公司章程》	指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陈力皎

姓名	陈力皎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公民身份号码	320219197206*****
住所/通讯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2、秋炜商务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宗言村湖南 311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力皎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91MA25PLT705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1-04-14 至无固定期限

2、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秋炜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卡崔娜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3、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力皎	女	中国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江阴	是

3、江阴秋炜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宗言村湖南 311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沈国祥
出资额	887.111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330865883Q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5-02-11 至无固定期限

2、合伙人及出资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江阴秋炜的合伙人及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沈国祥	202.7680	22.86%
2	陈力蛟	50.6920	5.71%
3	冯岳军	253.4600	28.57%
4	卞方宏	152.0766	17.14%
5	陈立群	114.0575	12.86%
6	程 胜	114.0575	12.86%

3、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国祥	男	中国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阴	否

注：江阴秋炜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额等事项待办理工商变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江阴秋炜、秋炜商务均系由陈力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此陈力蛟、江阴秋炜、秋炜商务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力皎、江阴秋炜、秋炜商务实际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均保持不变，陈力皎、秋炜商务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江阴秋炜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江阴秋炜原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力皎女士管理时间及精力有限，为保障江阴秋炜运营管理的有序进行，并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江阴秋炜将其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由陈力皎女士变更为沈国祥先生。

江阴秋炜变更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后，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力皎女士之间基于原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解除，江阴秋炜与陈力皎女士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做出的相关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江阴秋炜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发生变更、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力皎之间基于原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解除所致，不涉及股东持股数量变动。

陈力皎女士与江阴秋炜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是因陈力皎女士担任江阴秋炜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其构成控制关系而形成。除上述控制关系外，陈力皎女士与江阴秋炜及包括沈国祥先生在内的江阴秋炜其他合伙人未签署过一致行动协议，也未曾约定对公司股东权利行使保持一致行动的具体安排。

二、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前后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陈力皎、秋炜商务及江阴秋炜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享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力皎	合计持有股份	135,200,000	31.25%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800,000	7.8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400,000	23.44%	0	0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081,174	2.56%	11,081,174	2.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81,174	2.56%	11,081,174	2.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9,190,000	4.44%	19,190,000	4.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190,000	4.44%	19,190,000	4.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65,471,174	38.25%	30,271,174	7.00%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享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力皎	合计持有股份	135,200,000	31.25%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800,000	7.8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400,000	23.44%	0	0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081,174	2.56%	11,081,174	2.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81,174	2.56%	11,081,174	2.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小计		146,281,174	33.81%	11,081,174	2.56%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9,190,000	4.44%	19,190,000	4.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190,000	4.44%	19,190,000	4.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小计		19,190,000	4.44%	19,190,000	4.44%

注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432,640,000 股；

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该表中数据根据中登公司下发的定期持有人名册填写，但同时公司部分机构股东存在限售承诺。根据董事、高管自愿性承诺，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8,310,880 股，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1,102,791 股；

4：股东陈力皎女士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与厦门信息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已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起生效，陈力皎女士自 2024 年 7 月 31 日起放弃其直接持有的所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表决权。

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上述股东实际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均保持不变，股东陈力皎、秋炜商务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股东江阴秋炜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三、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力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1.25% 的股份，通过公司股东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力皎女士持有

其 5.71%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25%的股份,通过公司股东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陈力皎女士持有其 9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2.30%的股份。

2、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力皎女士在外任职情况参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力皎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的批准程序。

3、公司董事会声明,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力皎女士已经履行诚信义务,其持股及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已披露的股权限售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江阴秋炜减持公司股票 274.14 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25.6.12-2025.6.30	13.724	2,741,390	0.63%
合计				2,741,390	0.63%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陈力皎（签字）：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将以下备查文件呈交上市公司董事会备查：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世纪大道北段 398 号

联系人：曹嘉麒

联系电话：0510-86979398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阴市周庄镇世纪大道北段 398 号
股票简称	电工合金	股票代码	300697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陈力皎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阴市周庄镇宗言村湖南 31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名称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阴市周庄镇宗言村湖南 31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发生变更，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陈力皎之间基于原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东陈力皎持有公司 13,520 万股（全部放弃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25%； 股东秋炜商务持有公司 1,108.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6%；股东江阴秋炜持有公司 1,9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44%。前述三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16,547.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8.25%；享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3027.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东陈力皎持有公司 13,520 万股（全部放弃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25%； 股东秋炜商务持有公司 1,108.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6%；前述两名股东仍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14,628.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3.81%；享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1,108.1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6%。 股东江阴秋炜持有公司 1,9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44%；享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1,9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44%。 三名股东持股数量和比例均保持不变。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变动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 年 8 月 19 日 方式：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所致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其他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做出的相关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	是 ☐ 否 ☐ 不适用 ☒		

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此页无正文，为《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陈力皎（签字）：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江阴秋炜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江阴秋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